

序號	4	發言日期	106/06/02	發言時間	15:29:44
發言人	盧佩琳	發言人職稱	經理	發言人電話	03-6579530
主旨	公告本公司106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				
符合條款	第 15 款	事實發生日	106/06/02		
說明	<p>1. 股東會日期: 106/06/02</p> <p>2. 重要決議事項:</p> <p>一、承認事項:</p> <p>(一) 承認本公司民國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。</p> <p>(二) 承認本公司民國105年度虧損撥補案。</p> <p>二、討論事項:</p> <p>(一) 通過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櫃(市)案。</p> <p>(二) 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。</p> <p>(三) 通過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案。</p> <p>(四) 通過修訂本公司「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」部分條文案。</p> <p>(五) 通過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範」部分條文案。</p> <p>(六) 通過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」部分條文案。</p> <p>(七) 通過修訂本公司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案。</p> <p>(八) 通過修訂本公司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案。</p> <p>三、選舉事項: 增選獨立董事一席</p> <p>獨立董事: 郭枝盈</p> <p>3. 年度財務報告是否經股東會承認 : 是</p> <p>4. 其它應敘明事項 : 無</p>				